

证券代码:002610 证券简称: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:2015-112

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短期融资券注册申请获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4年10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(以下简称“交易商协会”)申请注册发行总额度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(详见2014年10月17日公司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和《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》,公告编号:2014-99,2014-102)。

日前,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(中银协[2015]CP381号),交易商协会第60次注册会议决定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注册,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:

(一)公司本次获批的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人民币10亿元,注册额度自《通知书》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,由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。

(二)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短期融资券,首期发行应在注册后2个月内完成,后续发行应提前个工作日向交易商协会备案。

(三)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需更换主承销商或变更注册金额的,应重新注册。

(四)公司应按照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注册规则》、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》及相关规则指引规定,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五日

证券代码:002707 证券简称:众信旅游 公告编号:2015-109

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北京创新工场创业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进展 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5年7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8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北京创新工场创业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,董事长冯滨先生对本次议案回避表决。同意公司自有资金人民币5,000万元投资北京创新工场创业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“创新工场基金”),同时,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冯滨先生个人拟认缴出资人民币1,000万元。

根据公司签署的《北京创新工场创业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有限合伙协议》,本次变更后创新工场基金出资份额为41,424,242.4万元,其中,公司出资2,500万元,冯滨先生个人出资2,500万元。

执行事务合伙人:北京互联创新工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(委派李开复为代表)成立日期:2015年5月22日。

合伙期限:2015年5月22日至2020年5月21日。

经营范围:项目投资;投资管理;资产管理。(“1、未经有关部门批准,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,2、不得公开开展资金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;3、不得发放贷款;4、不得对所投资项目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;5、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”)

公告日期:2015年11月21日,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法批准的文件为准)经营情况:

1、北京创新工场创业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营业执照副本;
2、北京创新工场创业投资中心(有限合伙)有限合伙协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众信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五日

证券代码:002310 证券简称:东方园林 编号:2015-128

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继续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因筹划重大事项,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,公司股票(股票简称“东方园林”,股票代码“002310”)于2015年5月27日起停牌。公司于2015年7月27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5-053)。公司于2015年7月15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5-073),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公司于2015年7月22日,7月29日,8月5日,8月12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5-079,2015-081,2015-084,2015-093)。于2015年8月13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继续停牌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5-109)。于2015年8月20日,8月27日,9月1日,9月19日,9月26日,10月10日,10月14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继续停牌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5-096,2015-097,2015-099,2015-101,2015-106,2015-108,2015-114,2015-115)。于10月15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继续停牌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5-116),于10月22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继续停牌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5-120)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

网站(www.cninfo.com.cn)。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,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,公司股票(股票简称“东方园林”,股票代码“002310”)于2015年5月27日起停牌。公司于2015年7月27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5-053)。公司于2015年7月15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5-073),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公司于2015年7月22日,7月29日,8月5日,8月12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5-079,2015-081,2015-084,2015-093)。于2015年8月13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继续停牌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5-109)。于2015年8月20日,8月27日,9月1日,9月19日,9月26日,10月10日,10月14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继续停牌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5-096,2015-097,2015-099,2015-101,2015-106,2015-108,2015-114,2015-115)。于10月15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继续停牌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5-116),于10月22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及继续停牌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5-120)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

网站(www.cninfo.com.cn)。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